

# 商南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商南汛指发〔2025〕27号

## 商南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明确驻地垂管单位预警叫应职责的 通知

陕西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商界分公司商南路产养护中心，宁西铁路商洛桥隧车间，县城防指、县防指有关成员单位：

为深刻汲取“7.19”高速公路桥梁垮塌灾害教训，构建完善“路水联动、路地联系”和预警“叫应”反馈机制，强化信息共享与协同联动，衔接好“防”“救”责任链条，提升极端天气、重大突发情况下的防范应对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按照县委、县政府防汛工作要求，现就预警“叫应”单位、驻地垂管单位的汛期预警“叫应”职责和有关联系方式予以明确，请遵照执行。

### 一、预警“叫应”职责

县气象、水利、资源、交通、应急、防汛等部门要按照“防汛分级负责、部门联动”和“谁主管、谁叫应，分级叫应”要求，及时将各类涉汛预警信息传递至高速公路运管公司、铁路管理部门等驻地垂管单位，**县气象局**负责预警、“叫应”暴雨、雷雨大风、强对流、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县水利局**负责预警、“叫应”山洪灾害风险、洪水风险；**县资源局**负责预警、“叫应”地质灾害风险；**县应急局**负责预警、“叫应”尾矿库风险；**县交通局**负责预警、“叫应”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县防指办**负责综合预警提示、警示、指挥部命令等的发布。

## 二、预警信息处置

各预警单位做出预警后，要按照“一报双发”要求，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共享发布给县防指成员单位和驻地垂管单位，按照职责做好叫应；驻地各垂管单位在收到预警信息后，要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传递至各自管辖的领域，督促做好防范措施落实和人员转移避险等工作，要及时将处置情况反馈至“叫应”部门，做到“有叫、有应、有作为”，切实提升防汛应急联动效能。

## 三、信息共享联动

由县防指办建立信息共享群，**县气象局**共享实时降雨监测信息；长期、中期、短期天气趋势分析，专题气象服务，天气预报预警；气象决策服务参考、重要气象等简报信息。**县水利局**共享实时雨量、重点水库水位监测信息、流量等监测信息；主要河道观测断面设防水位(流量)、警戒水位(流量)保证水位(流量)信息；洪水及山洪灾害预报预警，洪水调度、水利工程水毁灾情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县应急局**共享灾情信息；尾矿库安全监测预警

信息；自然灾害抢险救援相关信息。县自然资源局共享地质灾害预报预警，地质灾害灾情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县城管局共享主城区内涝点积水监测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县文旅局共享旅游景区游客数量，临时闭园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县交通局共享道路监测信息，道路封闭开启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县防指办共享提示警示、指令、决策参考等信息。陕西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商界分公司商南路产养护中心共享商南段高速监测信息，道路封闭开启和抢险处置等信息。宁西铁路商洛桥隧车间共享商南段铁路预警信息。

#### 四、工作要求

1. 各级各相关单位要强化管辖范围、监管行业的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做到“汛期不过、排查不停，隐患不除、整改不止”，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成灾之前。

2. 相关垂管单位要及时主动联系预警发布单位，进一步明确相关责任人、电话、联络方式等，确保第一时间共享联动。

3. 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盯紧雨水工情变化，及时发布预警，严格落实直达基层责任人的预警“叫应”反馈机制，确保信息传递及时高效。

附件：1. 商南县实施预警叫应发布单位联络表

2. 商南县驻地垂管单位防汛责任人(联络人员)名单

商南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5年6月23日



附件 1

## 商南县实施预警叫应发布单位联络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值班电话	传真	预警叫应内容
1	县资源局	吴 恒	6327390	6372135	地质灾害风险等级
2	县交通局	任宏伟	6322241	6327185	道路交通风险
3	县水利局	王景明	6372167	6326506	山洪灾害风险等级、洪水风险
4	县应急局	王小林	6326990	6371195	尾矿库风险
5	县气象局	武兴厚	6323360	2021669	暴雨、雷暴大风、强对流、干旱等灾害性天气
6	县防办	张 超	6322529	6371195	综合预警提示、警示、指挥部命令等

附件 2

## 商南县驻地垂管单位防汛责任人（联络人员）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管辖区域	负责人	值班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备注
1	陕西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商界分公司商南路产养护中心	商南段 高速	田 波 15109183746	0914-6368112	0914-6368112	商南县二道河 商南路产养护 中心	
2	宁西铁路商洛桥隧车间	商南段 铁路	魏 成 15029581192	0914-3020205		丹凤县铁峪铺 桥隧养修工区	